



关于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16330051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6]25016330051号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管理层编制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十六号科创板上市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5年8月修订)》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编制和对外披露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南新制药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南新制药编制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十六号科创板上市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5年8月修订)》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南新制药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南新制药为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之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附件:《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制药”或“公司”）于近期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相应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日常信息披露：第十六号科创板上市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5 年 8 月修订）》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2025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内容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新制药”）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年报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立案调查尚未有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鉴于上述事实情况，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影响公司 2021 年至 2024 年合并财务报表，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对相应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账款	590,812,642.21	-1,573,224.67	589,239,417.54
资产合计	2,130,869,602.80	-1,573,224.67	2,129,296,378.13
未分配利润	-74,503,191.29	-1,368,705.46	-75,871,896.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93,196,824.37	-1,368,705.46	1,391,828,118.91
少数股东权益	786,054.18	-204,519.21	581,534.97
股东权益合计	1,393,982,878.55	-1,573,224.67	1,392,409,653.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30,869,602.80	-1,573,224.67	2,129,296,378.13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743,658,931.04	-5,256,347.04	738,402,584.00
营业成本	95,748,088.86	-261,069.99	95,487,018.87
管理费用	67,842,986.75	261,069.99	68,104,056.74
信用减值损失	-111,967,101.15	3,683,122.37	-108,283,978.78
净利润	-182,483,219.36	-1,573,224.67	-184,056,44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1,880,790.25	-1,368,705.46	-163,249,495.71
少数股东损益	-20,602,429.11	-204,519.21	-20,806,948.32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2 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2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06,358,621.61	1,573,224.67	-104,785,396.94
净利润	-97,611,210.19	1,573,224.67	-96,037,98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32,285.04	1,368,705.46	-77,463,579.58
少数股东损益	-18,778,925.15	204,519.21	-18,574,405.94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应收账款	520,668,671.48	-11,952,219.48	508,716,452.00
资产合计	1,719,383,211.13	-11,952,219.48	1,707,430,991.65
未分配利润	-166,420,045.60	-10,398,430.95	-176,818,476.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03,495,883.51	-10,398,430.95	1,293,097,452.56
少数股东权益	-17,916,033.77	-1,553,788.53	-19,469,822.30
股东权益合计	1,285,579,849.74	-11,952,219.48	1,273,627,630.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9,383,211.13	-11,952,219.48	1,707,430,991.65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720,062,232.43	-64,682,799.25	655,379,433.18
营业成本	111,788,582.77	-2,583,025.34	109,205,557.43
管理费用	52,967,898.28	2,583,025.34	55,550,923.62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87,105,698.63	52,730,579.77	-34,375,118.86
净利润	-10,791,818.62	-11,952,219.48	-22,744,03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8,655.82	-10,398,430.95	-21,267,086.77
少数股东损益	76,837.20	-1,553,788.53	-1,476,951.33

(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4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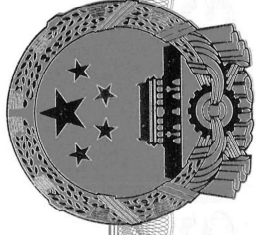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收入	263,284,800.95	-11,563,276.44	251,721,524.51
信用减值损失	-283,696,828.82	23,515,495.92	-260,181,332.90
净利润	-397,273,855.83	11,952,219.48	-385,321,63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903,643.41	10,398,430.95	-346,505,212.46
少数股东损益	-40,370,212.42	1,553,788.53	-38,816,423.89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肆拾陆万陆仟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 厦B座7-9楼



仅供出具审计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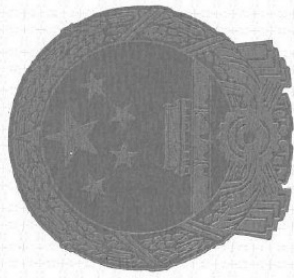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8月7日



证书序号: 00143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姓名: 杨新春
 Full name: 杨新春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2-19
 Date of birth: 1981-02-19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121198102197312
 Identity card No.: 430121198102197312



证书编号: 440100790060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060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 09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y /m /d

2015年4月换发



杨新春(44010079006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440100790060



杨新春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1月 14日
 2020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1月 14日
 2020 /y /m /d

姓名 刘琪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9-08-03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12519790803382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3781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4 07 2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刘琪(44010079378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440100793781



刘琪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0 月 22 日
/y /m /d